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王浩然

電話：02-77367498

電子信箱：e-j21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39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「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轉型正義教育教案徵選計畫」延長收件期間至114年5月5日(星期一)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4月17日師大公領字第11410106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前以113年12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47391號函送旨揭計畫諒達，原訂教案徵選收件日期自114年3月14日起至114年4月18日止，為鼓勵各校教師參加徵選，將延長收件日期至114年5月5日(星期一)止。請教師依計畫將報名資料上傳至指定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Uoj2S6itFQtQZrJb7>)，並將紙本寄送至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大樓10樓公領系轉型正義計畫收。
- 三、如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計畫聯絡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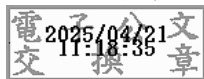
花府 114/04/21



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陳小姐，聯絡電話(02)7749-1871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林副教授佳範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